

证券代码：300867 证券简称：圣元环保 公告编号：2022-056

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第九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相关人员，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3 人，实际现场出席的监事 3 人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阳明先生召集并主持，董事会秘书陈文钰和财务总监黄宇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、召开的程序和审议内容均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对本次需审议的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内容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核

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8）及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内容：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了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》（财会[2021]35 号，以下简称“解释 15 号”），其中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，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。按照规定，公司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 15 号，并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。

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财政部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，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未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60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2022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5 日